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內幕消息

二零二三年三季度最新經營狀況

本公告由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期間」)未經審計合併經營業績及其他現有資料的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本期間將錄得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58億元至人民幣63億元。

上述數據僅依據董事對未經審計合併經營業績及其他現有資料的初步評估所作出，並未經本公司審計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故可能進一步作出調整或修訂。具體財務數據應以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二零二三年三季度業績公告中所披露為準。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迎捷

中國杭州，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迎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吳偉先生和李偉先生；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楊旭東先生、范燁先生和黃建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瑋女士和陳斌先生。